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参股投资三澳核电项目的议案》

同意：（1）公司以非公开协议增资方式入股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，与合作方共同投资开发建设运营浙江三澳核电项目。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持有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34%的股权。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首次增加资本金至10亿元，其中公司出资3.4亿元，后续根据项目进度按出资比例分批进行注资；（2）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投资协议、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投资所需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情况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《浙能电力关于参股投资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调整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，同意提名章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；经公司股东浙江浙能兴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推荐，同意提名王静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1 日

附件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章勤，男，1963 年出生，正高级工程师。现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，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历任浙江浙能乐清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，浙江浙能天然气运行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，浙江能源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。

王静毅，男，1967 年出生，高级工程师。现任浙江浙能兴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，历任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，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，温州燃机发电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、总经理。